

证券代码：600595

证券简称：中孚实业

公告编号：临 2026-039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注册发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
融资工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优化融资结构、降低融资成本，根据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 2026 年 3 月发布的《关于优化债务融资工具基础层企业注册发行机制有关事项的通知》规定，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统一注册 10 亿元债务融资工具（以下简称“PDFI”）。PDFI 品种包括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永续票据等产品。所募集资金用途包括但不限于补充流动资金、偿还有息债务等符合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要求的用途。

一、本次注册发行的方案

（一）注册品种

PDFI 品种包括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永续票据等产品。

（二）注册规模

采用基础层企业统一注册债务融资工具模式，本次注册 10 亿元，具体每期发行规模由公司股东会授权其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市场情况和公司实际资金需求情况确定。

（三）发行时间与期限

本次注册的 PDFI 在获准发行后，公司可在注册有效期内，根据市场环境和实际资金需求，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有效期内一次或择机分期发行符合要求的不同期限债务融资工具，具体发行时间与期限由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发行前根据相关规定及市场情况确定。

（四）票面金额与票面利率

债券面值 100 元/张，票面利率由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与主承销商根据各期发行时银行间市场簿记建档结果确定。

（五）承销方式与发行对象

由公司选定的主承销商组织承销团，采取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发行对象为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投资者除外）。

（六）募集资金用途

所募集资金用途包括但不限于补充流动资金、偿还有息债务等符合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要求的用途。

（七）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决议有效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 PDFI 获得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批复的有效期限到期之日止。

二、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事项

为高效、有序地开展本次注册发行 PDFI 工作，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负责本次 PDFI 的注册、发行工作，根据实际情况及公司需要实施与本次 PDFI 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一）在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文件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市场条件和公司需求，决定或修订、调整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具体发行方案，包括具体的债务融资类型、发行时间（期限）、发行对象、发行金额、发行利率、发行方式、募集资金用途、承销方式等发行条款及条件；

（二）聘请承销商、资信评级机构、审计机构、法律顾问等中介机构，办理本次注册发行申报事宜；

（三）签署与本次注册、发行有关的各项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发行申请文件、募集说明书、承销协议及根据适用的监管规则进行相关的信息披露文件等；

（四）办理与注册、发行有关的各项手续，包括但不限于办理发行的注册登记手续、发行及交易流通等事项的有关手续；

（五）在监管政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时，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必须由公司股东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依据监管部门的意见对本次注册发行的具体方案、发行条款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修订、调整；

（六）办理与本次注册发行债务融资工具有关的所有其他事项。

上述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2026年8月4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注册发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本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专门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经交易商协会批准后方可实施，最终方案以交易商协会注册通知书为准。

四、本次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申请注册发行融资工具有利于公司优化融资结构，降低融资成本，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风险提示

本次申请注册发行融资工具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报交易商协会批准后方可实施，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8月4日